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54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并于2018年5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并详尽核查，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回复，现公开披露反馈意见回复，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等相关文件。公司将于上述文件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及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2日